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附表四：新竹縣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新竹縣	一、尖石鄉、五峰鄉 二、峨眉鄉（峨眉鄉衛生所、峨眉牙醫診所） 竹北市（杏安診所） 新埔鎮（遠東診所） 橫山鄉（橫山牙醫診所）	一、尖石鄉、五峰鄉除外 二、其他上述鄉、鎮、市所列之診所除外	92 年 4 月 1 日起	一、新竹縣自 87 年 6 月 6 日起實施醫藥分業。 二、尖石鄉、五峰鄉為山地鄉鎮，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三、峨眉鄉衛生所、寶山鄉衛生所、民安診所、迦南牙醫診所、遠東診所自 92 年 4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u>寶山鄉衛生所、民安診所、迦南牙醫診所，上述 3 間皆自 104 年 12 月 11 日起實施醫藥分業。</u> 四、復安診所、杏安診所自 99 年 10 月 1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u>復安診所已於 104 年 6 月 11 日歇業。</u> 五、峨眉牙醫診所、橫山牙醫診所，自 102 年 10 月 25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附表五：苗栗縣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苗栗縣	一、泰安鄉 二、 <u>通霄鎮（新民診所）</u> 後龍鎮（龍安診所） <u>公館鄉（福基診所、黃伯良診所）</u> 頭屋鄉（煥陽診所） 獅潭鄉（獅潭鄉衛生所） 泰安鄉（泰安衛生所） 銅鑼鄉（智惠診所） 三義鄉（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診所） 南庄鄉（南庄鄉衛生所） 三灣鄉（三灣診所）	一、泰安鄉除外 二、其他上述鄉、鎮、市所列之診所除外之診所	92 年 4 月 1 日起	一、苗栗縣自 87 年 4 月 20 日起實施醫藥分業。 二、泰安鄉為山地鄉鎮，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三、福基診所、黃伯良診所、濟仁診所、煥陽診所、獅潭鄉衛生所、泰安衛生所自 92 年 4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u>濟仁診所已於 91 年 12 月 31 日歇業。</u> 四、智惠診所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五、 <u>向陽診所自 98 年 11 月 2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已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歇業。</u> 六、龍安診所自 99 年 10 月 5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七、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診所自 100 年 5 月 2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八、<u>謝診所自 101 年 1 月 18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已於 104 年 10 月 1 日歇業。</u> 九、新民診所自 101 年 5 月 2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十、南庄鄉衛生所自 101 年 10 月 4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十一、<u>瑞安診所自 104 年 2 月 5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已於 104 年 5 月 6 日歇業。</u> 十二、賴鎮華診所自 103 年 11 月 20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自 104 年 6 月 3 日機構名稱變更為三灣診所。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附表十二：屏東縣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屏東縣	一、琉球鄉、霧台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三地門鄉。 二、鹽埔鄉（永興診所、長生診所、鹽埔鄉衛生所、大統牙科診所、怡康牙科診所、劉慶隆診所、陽光診所） 內埔鄉（屏東榮家醫務室、弘仁診所、新北勢診所、睿洋診所、尤裕群診所、全民牙醫診所、龍泉牙醫診所、中山診所、曹仁診所、外鐘牙醫診所、茂山家醫科診所） <u>竹田鄉（林茂謙診所、大禾田診所）</u> 崁頂鄉（長領診所） 佳冬鄉（佳冬鄉衛生所、佳冬鄉農會附設診所、忠仁診所、林子銘診所、大佳診所、佳和診所、胡家醫診所） 滿州鄉（滿州鄉衛生所、安康診所、劉國平診所） 枋山鄉（枋山鄉衛生所） 車城鄉（車城診所）	一、琉球鄉、霧台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三地門鄉除外之鄉鎮 二、其他上述鄉、鎮、市所列之診所除外之診所	92 年 4 月 1 日起	一、屏東縣自 87 年 7 月 6 日起實施醫藥分業。 二、琉球鄉、霧台鄉、瑪家鄉、泰武鄉、來義鄉、春日鄉、獅子鄉、牡丹鄉、三地門鄉為山地鄉鎮，列屬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三、<u>世安診所自 92 年 3 月 4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已於 102 年 1 月 17 日歇業。</u> 四、永興診所、長生診所、鹽埔鄉衛生所、大統牙科診所、怡康牙科診所、屏東榮家醫務室、弘仁診所、新北勢診所、睿洋診所、尤裕群診所、全民牙醫診所、龍泉牙醫診所、佳冬鄉衛生所、佳冬鄉農會附設診所、忠仁診所、林子銘診所、滿州鄉衛生所自 92 年 4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五、枋山鄉衛生所自 92 年 8 月 26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六、安康診所自 94 年 1 月 18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七、大佳診所自 95 年 4 月 18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八、長領診所自 95 年 12 月 28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九、車城診所自 96 年 1 月 23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十、佳和診所自 96 年 2 月 23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十一、中山診所、曹仁診所自 97 年 2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十二、林茂謙診所自 98 年 1 月 6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十三、胡家醫診所自 98 年 9 月 14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遠地區。 十四、<u>宏銘診所自 99 年 4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自 104 年 11 月 1 日起實施醫藥分業。</u> 十五、<u>外鐘牙醫診所自 99 年 4 月 2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u> 十六、<u>大禾田診所自 99 年 7 月 5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u> 十七、<u>劉慶隆診所自 102 年 6 月 2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u> 十八、<u>茂山家醫科診所自 102 年 11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u> 十九、<u>劉國平診所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u> 二十、<u>陽光診所自 104 年 5 月 21 日</u>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附表十六：臺東縣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臺東縣	一、金峰鄉、延平鄉、海瑞鄉、達仁鄉、綠島鄉、蘭嶼鄉、太麻里鄉、大武鄉、長濱鄉、東河鎮、池上鄉、卑南鄉、鹿野鄉、成功鎮 二、臺東市（中興診所、張朝珍牙醫診所、李繼武牙醫診所、東隆牙醫診所、新站診所、 <u>楊國明身心科診所</u> ）	一、關山鎮 二、上述臺東市所列之診所除外之診所	92 年 7 月 15 日起	一、臺東縣自 90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醫藥分業。 二、金峰鄉、延平鄉、海瑞鄉、達仁鄉、綠島鄉、蘭嶼鄉為山地鄉鎮，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三、太麻里鄉、大武鄉、長濱鄉、東河鎮、池上鄉、卑南鄉、鹿野鄉、成功鎮，暫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四、中興診所、張朝珍牙醫診所自 92 年 7 月 15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五、李繼武牙醫診所、東隆牙醫診所自 93 年 9 月 14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六、新站診所自 95 年 1 月 18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七、 <u>楊國明身心科診所</u> 自 104 年 8 月 3 日起，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

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

縣市別	屬於藥事法一百零二條所稱之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	非屬上述偏遠地區 (應實施醫藥分業之地區)	實施日期 (1.8 公里指標)	備 註
				<u>遠地區。</u>